

东海证券

关于江苏兴农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占用公司资产、部分 董事会、监事会公告与实际不符的风险提示性公告

东海证券作为江苏兴农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持续督导主办券商，通过现场检查，发现公司存在以下情况：

一、 风险事项基本情况

（一） 风险事项类别

<input type="checkbox"/> 涉及重大未决诉讼仲裁	<input type="checkbox"/> 停产、破产清算等经营风险
<input type="checkbox"/> 重大债务违约等财务风险	<input type="checkbox"/> 重大亏损、损失或承担重大赔偿责任
<input type="checkbox"/> 主要资产被查封、扣押、冻结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公司及关联方涉嫌违法违规
<input type="checkbox"/> 公司及关联方涉嫌违法违规被立案调查或处罚	
<input type="checkbox"/> 董事会无法正常召开会议等公司治理类风险	
<input type="checkbox"/> 董事长、实际控制人等无法履职或取得联系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公司未能规范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二） 风险事项情况

1、2019年10月30日，公司向实际控制人邱建兴转让子公司海门市兴农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兴农生物”）的行为未经过审议，未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也未告知主办券商。主办券商已于2019年12月2日发布《东海证券关于江苏兴农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转让子公司未履行审议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的风险提示性公告》。

截至本次风险提示公告日，公司向实际控制人邱建兴转让兴农生物仍未履行审议程序，未对外披露相关公告也未支付对价。邱建兴的上述行为构成对公司的资产占用。

2、主办券商于现场检查时，要求公司提供2019年历次董事会、监事会会议相关会议资料。发现公司保存的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

四次会议、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资料原件中仅董事邱建兴、朱建勤、陆善祥签署了相关会议文件；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的会议资料原件中仅有监事高乐、陈丽签署了相关会议文件。

二、 对公司的影响

1、公司在未履行审议和披露程序且未收到对价的情况下，向实际控制人邱建兴转让兴农生物，构成实际控制人对公司资产的占用。

2、公司披露上述董事会、监事会决议公告时，在部分董事、监事未参会、也未正式授权他人代为参会的情况下，向主办券商提供经全部董事或监事签署的会议资料扫描文件。并且，公司披露的董事会决议公告中均载明“会议应出席董事 5 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5 人”，公司披露的监事会决议公告中均载明“会议应出席监事 3 人，出席和授权出席监事 3 人”。

公司 2019 年上述董事会、监事会会议披露公告参会人员记录、相关文件签字事项与事实不符。

三、 主办券商提示

1、主办券商已督促邱建兴尽快归还兴农生物。截至本次风险提示公告日，邱建兴尚未将兴农生物股权归还 ST 兴农。主办券商将持续关注公司实际控制人邱建兴占用公司资产事项的进展情况。

2、主办券商已督促公司尽快更正上述董事会、监事会公告，并再次提醒公司做好信息披露工作。

因主办券商核查手段的局限性及公司治理存在的重大缺陷，公司可能存在其他尚未披露的经营风险。

主办券商提醒广大投资者：

鉴于上述事项，主办券商提示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四、 备查文件目录

上述董事会、监事会相关资料签字页

东海证券

2020年1月10日